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專員 劉瀛聯
電話：7531436
傳真：7229145
電子郵件：mjliulan@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9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204149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預開班期需求調查表、常見問題說明資料、新增帳號回報表及訓練需求填報操作說明各1份（共4個電子檔）（376470000A_1120414925_ATTACH1.ods、376470000A_1120414925_ATTACH2.pdf、376470000A_1120414925_ATTACH3.docx、376470000A_1120414925_ATTACH4.pdf）

主旨：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3年度研習實施計畫預開班期需求調查表」1份（如附件1），請各機關（單位）學校於112年11月7日（星期二）前完成訓練需求填報，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以下簡稱人力學院）112年10月17日人發綜字第1120301342號函辦理。

二、人力學院為規劃113年度訓練計畫，爰辦理訓練需求調查，請各機關（單位）學校依預開班期需求調查表所列各班別之研習目標、研習方式及參加對象，核實填列需求人數。

三、訓練需求填報方式：

（一）本府各處：請各單位承辦本案之人員於旨掲期限內查填需求調查表各班別人次需求，並將查填完畢之調查表電子檔回傳至本府人事處承辦人信箱（無需求則毋須回

人事室 收文：112/10/20



1120004182 有附件



傳)，俾憑統一上傳本府人員訓練需求。

(二)所屬機關學校、鄉鎮市公所及鄉鎮市民代表會：請參照需求調查表預定開設各班別課程進行人員需求調查，於旨揭填報期限內至人力學院「訓練需求及學習服務系統」(<http://service.hrd.gov.tw/>)／「訓練承辦人專區」／「需求調查填報」完成各研習班別之需求填報作業(無需求則毋須填報)。如無法登入該系統，請填寫新增帳號回報表(如附件3)，並將電子檔傳送至本府人事處承辦人信箱，以辦理後續新增帳號事宜。

四、人力學院113年度預定辦理班別包括「實體課程」與「遠距同步」課程，調訓原則及填報作業說明如下：

(一)填報院區為「兩院區」者，為分區調訓班別：實體課程以實施分區調訓為原則，本縣為位於臺中以南縣市，研習地點為南投院區，請至「南投院區」頁面填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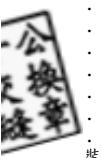
(二)填報院區為「臺北院區」或「南投院區」單一院區者，不區分服務地點，均可報名，請至預定辦理院區填報：

- 1、僅於特定院區辦理之特殊班別（班別名稱加註「※」者）。
- 2、遠距同步課程（班別名稱加註「（遠距）」及班別一覽表以黃底標示者）。

(三)請於完成填報後，分別至兩院區頁面執行「上傳彙報人數」功能。

五、人力學院113年度訓練計畫預定辦理班別中，部分班別因特殊作業需要未納入本次調查，說明如下：

(一)中高階人員培訓：人力學院業於112年9月28日以人發培



裝

訂

線



字第1120100210號函辦理訓練需求調查。

- (二)人事人員訓練：由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統籌規劃，並將另行辦理訓練需求調查。
- (三)跨機關共同知能訓練—數位政策、科技新知及數位工具應用：部分班別將另行規劃辦理公告及報名等事宜。
- (四)跨機關共同知能訓練—涉外：部分班別將另行辦理訓練需求調查。

六、其他事項：

- (一)請所屬人員依業務需要及職務特性，並衡酌自身業務狀況，參考各班別研習目標及研習對象確實填列訓練需求，並請留意各班別「研習對象」所列重複參訓相關規範。另請預列遞補學員名冊，以備已薦送學員未能參訓時辦理遞補，避免臨時請假未到，影響本縣未來參訓名額。
- (二)請協助控管所屬人員填送需求之上限，本次調查每人填報研習時數以不超過40小時為原則（以每日6小時計算）。
- (三)人力學院得衡酌需求調查結果，未達一定需求人數之班別，不予開班，或合併兩院區需求辦理；相關調整情形，將於公告人力學院113年度訓練計畫時併予敘明。

七、本案若尚有疑義，相關參考資訊及聯絡電話如下：

- (一)系統操作問題：請參考系統登入頁面之「系統操作說明」檔案及附件4訓練需求填報操作說明，或電洽人力學院數位學習組林如崧先生（049-2332131分機7413）。
- (二)訓練計畫相關疑問：請參閱附件2常見問答，或電洽人力



學院綜合規劃組承辦人員黃鶯淳小姐（02-83691399分機8112）或王云圻小姐（分機8107）或林家緯先生（分機8108）。

正本：本府各處、本府所屬各機關（彰化縣家庭教育中心、彰化縣教育網路中心除外）、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考訓科

電子公文
2023/10/20
10:44:49
交換章

裝

訂

線



48